深圳高级中学(集团)为了满足学校发展及教学工作需要，秉持公平公正的原则向社会招聘教师，现将招聘岗位及具体要求发布如下：

一、招聘岗位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科/校区 | 南校-初中部 | 东校-初中部 |
| 数学 | 　 | 1 |
| 英语 | 　 | 1 |
| 化学 | 1 | 　 |
| 体育 | 　 | 1 |
| 合计 | 1 | 3 |

二、招聘要求：

1. 学历要求：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学士及以上学位
2. 工作年限：从事相关学科教学三年以上
3. 年龄：40岁以内
4. 其他要求：在省市重点中学任教者优先

 有过一届以上毕业班工作经历者优先

有过学科竞赛工作经历并获得过省市级以上奖励者优先

 获得省、市级以上优秀教师等荣誉者优先

 愿意承担班主任工作，服从学校工作安排

三、试用及福利待遇

1.凡被我校正式录取的教师，需通过试用期考核。

2.按照深圳市关于借聘教师的工资标准享受薪酬和有关福利待遇。

3.协助教师解决住房。

4.提供施展才华、实现教育理想的平台。

四、报名及咨询方式

有意应聘者，请登录深圳市高级中学（www.ch-school.com）招聘启事下载附件个人简历模板，于2020年4月30日之前将本人简历发送至邮箱：sgzhaopin@cn-school.com，邮件标题请写：应聘\*\*校区\*\*学段\*\*学科教师

咨询电话：0755-83948600 童老师